

2023 年深圳市龙岗区龙城公共卫生服 务中心 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基本支出总表
- （五）项目支出总表
- （六）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公共卫生服务中心于2021年4月26日经龙岗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批准成立（深龙编办〔2021〕60号），为深圳市龙岗区卫生健康局下属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为街道级基层公共卫生服务机构，于2021年8月20日正式挂牌运行，主要负责辖区开展传染病、职业病、慢性病、艾滋病、地方病、精神病等疾病的预防控制及相关信息管理工作；承担公共卫生的监测、快速检测和技术指导工作；调查及应急处置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开展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工作；负责避孕药具发放管理工作；承担学校、托幼（育）机构卫生保健管理工作；对辖区卫生监督协管工作进行业务指导；协助开展家庭发展相关工作；配合辖区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工作以及开展辖区公共场所卫生、放射卫生、职业卫生、学校卫生、医疗监督、传染病监督等卫生监督执法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公共卫生服务中心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下设行政管理部、医疗监督管理部、公共卫生部、职业健康部、疾病预防控制部、慢性病与精神卫生管理部、健康

教育与促进部、质量管理部，共 8 个部门。行政编制总数 0 人，实有在编人数 0 人；事业编制总数 30 人，实有在编人数 30 人；离休 0 人，退休 7 人。

三、2023 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2023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持续加强医疗机构监督管理、公共场所监督检查、职业卫生监督管理、学校卫生监督管理，同时完成上级交办的国家、市、区双随机监督检查工作，按规定时限及要求完成系统录入及资料归档工作，完结率达 100%。

2、规范做好疾病预防控制工作。一是加大重大传染病防控力度。二是深化“教卫联动”机制。三是不断提升预防接种管理工作。四是继续落实儿童保健工作。五是继续开展医疗机构传染病报告管理和死因监测管理督导工作，重点做好呼吸道传染病疫情防控。六是及时开展病媒生物监测，上报监测结果，为评估病媒生物侵扰状况、预测预报和应急处理应急事件积累基础数据。七是持续开展爱国卫生运动，落实“四害”密度常态化监测，加大登革热应急处置力度，强化公共场所病媒生物防控服务质量的监督检查。

3. 加强慢性病防治能力建设。一是加大结核病防治工作力度，加强特殊人群的结核病防治工作，重点做好高危人群干预；推动“无结核校园”建设。二是巩固国家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综合

防控示范区成果。三是做好性病疫情管理，做好高危人群性病监测。四是抓好麻风病管理，按要求开展麻风病线索调查，组织人员培训。五是加强精神卫生工作，重点加强医疗机构管理和日常质控督导。六是推进艾滋病防治工作，加大学校艾滋病宣传教育和各项防控力度，进一步做好感染者随访、人文关怀及转介工作。

4、深入开展健康素养促进项目，启动健康需求调查评估，优化居民健康素养监测，通过健康活动月、健康教育技能赛、健康大讲堂等不断提升居民及各场所人员的健康技能。同时继续打造一批优质健康促进场所，不断推进社区、学校、幼儿园、企业、机关等健康促进场所建设。2023 年健康社区达到 50%，其他健康单位 20%以上。

5、构建应急管理体系，根据辖区实际工作需要完善各类应急预案，规范应急物资储备与管理；加强应急队伍的建设，建立多部门联动机制，提升对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与控制能力。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3 年深圳市龙岗区龙城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部门预算收入 2,527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530 万元，下降 17%。2023 年部门预算支出 2,527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530 万元，下降 17%。

预算收支减少主要原因：一是龙城公共卫生服务中心新增业务用房装修改造工程减少 300 万元；二是开办费减少 80 万元；三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减少 25 万元；四是人员支出减少 133 万元。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公共卫生服务中心预算 2,527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1,918 万元、公用支出 35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9 万元、项目支出 189 万元。

（一）人员支出 1,91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52 万元、津贴补贴 240 万元、奖金 155 万元、绩效工资 47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8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53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 万元、住房公积金 115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79 万元。

（二）公用支出 35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3 万元、水费 2 万元、电费 35 万元、邮电费 8 万元、物业管理费 70 万元、差旅费 0 万元、租赁费 72 万元、培训费 3 万元、工会经费 15 万元、福利费 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9 万元。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69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 69 万元。

（四）项目支出 189 万元，具体包括：

1. 其他一般管理事务支出（通用项目）预算 43 万元，主要包括：消防安全生产 3.5 万元、职工食堂后勤服务保障经费 28.8 万元、新办公大楼（二期）信息化安全服务费 11 万元等。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9 万元，增长 27%，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搬迁二期新办公楼增加网络信息化开办经费 9 万元。

2. 妇幼保健工作预算 2 万元，主要包括：智能药具发放机通讯费及维护费 1.55 万元等。较 2022 年预算减少 1 万元，下降 35%，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无智能药具机升级费用。

3. 办公设备购置（通用项目）预算 43 万元，主要包括：购置日常办公设备、新办公大楼（二期）办公家具及办公设备等。较 2022 年预算减少 83 万元，下降 66%，主要原因是龙城公卫中心为新设机构，2022 年需购置办公设备一批，2023 年只需补充二期工程办公设备，2023 年减少 83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费。

4.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预算 25 万元，主要包括：健康素养促进项目支出。较 2022 年预算减少 25 万元，下降 5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由区卫健局统筹，调减预算 25 万元。

5. 卫生监督预算 65 万元，主要包括：主要用于仪器及办公设备维修维保 21.85 万元、仪器检定 6.5 万元、耗材费 8 万元、专家劳务费 2.25 万元、监督工作服 16.52 万元、“双随机”、医疗废物处置等 9.8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持平。

6. 办公用房修缮与维护（通用项目）预算 12 万元，主要包括：新办公大楼（二期）安装纱窗、窗帘 6.62 万元、日常维护修缮支出 5 万元。较 2022 年预算减少 2 万元，下降 15%。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3 年部门预算共计 16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16 万元、工程采购 0 万元、服务采购 0 万元。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 28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预算，保持零增长。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区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我单位 2023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 公务接待费。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我单位本年度无公务接待费预算。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3 年预算数 28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新增购置的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3 年预算数 28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是用于本单位执行公务、开展监督执法和检查督导等业务活动所开支的公务用车运行支出。目前深圳市龙岗区龙城公共卫生服务中心车辆编制数为 9 辆。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仅包含本单位，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将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财政部门备案。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本年度深圳市龙岗区龙城公共卫生服务中心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189 万元，设置并编报 6 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

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财政部门备案。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3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其他一般管理事务支出 （通用项目）	43	通过消防维保，保障安全生产，排除安全生产隐患，杜绝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合理使用食堂厨师购买服务，保障后勤工作。消防维保面积 4397 平方米，消防维保、消防设备更新合格率 95%，经费使用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100%完成，成本节约率不高于预算下达数，100%保障安全生产，排除安全生产隐患，本年度无有效投诉发生，公众满意度调查得分 90 分以上，内部员工满意度在 95%以上。
办公用房修缮与维护（通用项目）	12	通过设备维修保养及房屋的零星维修维护，保障安全生产。排除安全生产隐患，杜绝安全生产事故

		发生。业务用房维护面积 4397 平方米，房屋修缮需出具验收合格报告 100% 完成，经费使用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100% 完成，100%维持保障单位办公楼安全及单位安全生产，本年度无有效投诉发生，公众满意度调查得分 90 分以上，内部员工满意度在 95%以上。
卫生监督	65	全面履行卫生监督职能与疾病预防控制职能，快速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普及健康素养与行为干预对辖区医疗机构开展医疗紧急救治等知识培训疾病的预防和控制、提升人民健康水平；排查整治隐患，安全生产，维持本单位正常运转，保障辖区公共卫生安全。辖区监督监管服务对象家数：1、医疗机构：255 间；2、公共场所：1050 间；3、工厂和企业：710 家；4、学校托幼托育机构等：163 间；5、预防接种单位：17 间；6、开展消毒效果监测的医疗机构：188 间。监测结果精准，出具报告无差错合格率 99%，经费使用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100%完成，成本节约率不高于预算下达数，减少职业病危害、为托幼机构保障消毒监测效果、为辖区居民提供公共卫生安全保障效果明显，本年度无有效投诉发生，公众满意度调查得分 90 分以上，内部员工满意度在 95%以上。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25	全方位、全周期维护和保障市民健康，营造良好的社会宣传氛围，引导全社会正确认识健康的重要性，倡导健康生活方式，树立科学健康观。辖区管理服务人口约 58 万人，健康素养服务有效提升，完成时限全年，预算执行率$\geq$98%完成，社会好评率有效提升，社会人员满意度 98%。
妇幼保健工作	2	继续按市部署推进智能药具发放机推广使用工作，进一步提高服务便捷性，提升群众满意度，避孕药具是实行计划生育的有效避孕措施，满足不同人群需要。智能发放机 25 台，智能发放机维护合格率$\geq$95%，经费使用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100%完成，成本节约

		率不高于预算下达数，广泛开展优质服务活动，提高辖区群众健康防护意识及健康知识宣传覆盖率有效提升，本年度无有效投诉发生，公众满意度调查得分 90 分以上，内部员工满意度在 95%以上。
办公设备购置（通用项目）	43	提高工作效率，完成卫生监督的日常检查与随机抽查工作需要，维持本单位正常运作、保障辖区公共卫生安全、可持续发展。办公设备采购及时率 100%，验收合格率 100%，使用率 95%以上。新增设备：激光打印机 1 台，彩色激光打印机 2 台，碎纸机 4 台，接入交换机 2 台，64 路电话光端机 2 台，便携式打印机 4 台等。验收合格率$\geq 99\%$，经费使用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100%完成，成本节约率不高于预算下达数，保障单位办公设备的正常运行，提高工作效率，内部员工满意度在 95%以上。

备注：涉密项目按要求不予公开。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深圳市龙岗区龙城公共卫生服务中心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本单位为全额事业单位，因此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数为 0 万元。此外，本单位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51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5 万元，下降 1.4%，主要是：本单位厉行节约，办公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下降。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0 月，深圳市龙岗区龙城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共有车辆 9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3 年计划新增车辆 0 辆；新增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新增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三、其他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

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一、政府预算拨款	2, 527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 527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5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事业单位离退休	34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
三、单位资金	0	二、卫生健康支出	1, 975
1. 事业收入	0	公共卫生	1, 930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卫生监督机构	1, 905
3. 上级补助收入	0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5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
5. 其他收入	0	事业单位医疗	45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三、住房保障支出	357
		住房改革支出	357
		住房公积金	115
		购房补贴	242
本年收入合计	2, 527	本年支出合计	2, 527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2, 527	支出总计	2, 527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3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 中小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2, 527	2, 338	189	16	16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	195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5	195	0	0	0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4	34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	108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	53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 975	1, 786	189	16	16	0
	21004	公共卫生	1, 930	1, 741	189	16	16	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 905	1, 741	164	16	16	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5	0	25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	45	0	0	0	0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3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 中小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5	45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7	357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7	357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5	115	0	0	0	0
	2210203	购房补贴	242	242	0	0	0	0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拨款	2, 527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 527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5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事业单位离退休	3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
		二、卫生健康支出	1, 975
		公共卫生	1, 930
		卫生监督机构	1, 905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5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
		事业单位医疗	45
		三、住房保障支出	357
		住房改革支出	357
		住房公积金	115
		购房补贴	242
本年收入合计	2, 527	本年支出合计	2, 527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2, 527	支出总计	2, 527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2, 527	2, 338	18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	195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5	195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4	34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	108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	53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 975	1, 786	189
	21004	公共卫生	1, 930	1, 741	189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 905	1, 741	164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5	0	2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	45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5	45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7	357	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7	357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5	115	0
	2210203	购房补贴	242	242	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2, 527	2, 338	18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 918	1, 918	0
	30101	基本工资	152	152	0
	30102	津贴补贴	240	240	0
	30103	奖金	155	155	0
	30107	绩效工资	470	470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8	108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3	53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	45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	1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5	115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79	579	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8	351	157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201	办公费	34	23	11
	30205	水费	2	2	0
	30206	电费	35	35	0
	30207	邮电费	8	8	0
	30209	物业管理费	74	70	4
	30211	差旅费	0	0	0
	30213	维修（护）费	35	0	35
	30214	租赁费	72	72	0
	30216	培训费	3	3	0
	30218	专用材料费	8	0	8
	30226	劳务费	5	0	5
	30227	委托业务费	46	0	46
	30228	工会经费	15	15	0
	30229	福利费	6	6	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	28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7	89	4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9	69	0
	30302	退休费	69	69	0
	30309	奖励金	0	0	0
	310	资本性支出	31	0	3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	0	31

表 9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2022 年	28	0	0	28	0	28
	2023 年	28	0	0	28	0	28
	增减变化金额	0	0	0	0	0	0

注：无。

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十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公共卫生服务中心			
年度 主要 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卫生监督业务	全面履行职能，快速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疾病的预防和控制、提升人民健康水平；防控职业病危害，保护劳动者健康及相关权益。排查整治隐患，安全生产，维持本所正常运转，保障辖区公共卫生安全；卫生监督业务 2023 年预算总额为 649215.8 元，其中：1、放射诊疗建设项目专家劳务费 22500 元，2、卫生监督专用耗材费、预防用药 80000 元，3、仪器检定费及公开招考 65000 元。4、卫生监督执法制服 165174.96 元。5、仪器设备、办公设备维修（保）费 218540.84 元。6、“双随机”、医疗废物处置等卫生监督支出 98000 元。	65	65	0
	办公大楼修理及维护	该项目分为三个部分： 1、开办费（窗帘）101 元*324 平米=3.2724 万元； 2、开办费（防蚊纱窗）380 元*88 平米=3.344 万元； 3、实际日常修缮，维护公共设施大楼日常维修 5 万元。	12	12	0
	其他一般管理事务	该项目分为三个部分： 1、拟委托第三方为龙城公卫中心办公楼职工食堂进行早、中两餐、应急需要的烹饪服务，同时负责服务场所内的消防、安全、保洁等工作。经初步询价，2.4 万元/月*12 个月=28.8 万元。 2、安全生产经费（消防维保、消防设备更新等）3.5 万元。 3、开办费新迁二期业务大楼信息化安全服务费：网络安全管理体系建设、安全检查、漏洞扫描服务、档案建设指导服务费、线路梳理服务共 11 万元。	43	43	0
	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人员、公用及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2,338	2,338	0

	妇幼保健工作	避孕药具管理：实施“避孕药具免费发放服务品牌计划”，通过宣传倡导、拓展服务、完善网点建设、梳理药具免费发放公共服务的品牌形象…根据人群特点开展系列主题鲜明、内容丰富、覆盖广泛的优质服务活动，提高辖区群众健康防护意识及健康知识宣传的社区覆盖率。其中 1、智能发放机通讯费：120 元/台/年*25 台=0.3 万元。 2、智能药具发放机维修费：每台 500 元/台/年*25 台=1.25 万元。	2	2	0
	基本公共卫生项目	健康素养促进行动经费 25 万元（其中 1、印制健康科普资料 3 万元。根据辖区居民健康需求，自行设计印制各种健康科普材料发放重点场所和人群，包括海报、折页、宣传栏。2. 开展辖区健康教育活动 5 万元。承担辖区健康科普讲座、健康素养知识普及巡讲、公共健康咨询活动、卫生日健康主题宣传活动、重点领域和重点人群健康教育，定期开展控烟宣传。按每年 10 场，每场活动视规模大小预算在 0.5-1 万不等（物资、人力场地成本）。3、培育科普项目 6 万元。根据上级要求，每年培育至少 1 项辖区有特色的健康科普项目。4、开展健康科普传播 5 万。根据辖区居民的常见病、多发病与健康需求，开展多形式多渠道的健康科普传播，包括制作通俗易懂的健康科普视频，制作各类主题明确文创产品，通过各级各类社交平台进行广泛传播。5、开展辖区健康促进场所创建 6 万元。根据上级要求持续推进健康促进场所创建工作，打造优质的健康促进场所，推动辖区各类健康促进场所（社区、企业、机关，学校、幼儿园等）申报，经费用于场所的硬软件改造如健康环境提升、健康促进活动开展等）。健康素养促进，倡导树立科学健康观，促进健康公平、营造健康文化，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健康需求，推进健康科普，全面提高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25	25	0
	办公家具及设备购置	1、购置完成卫生监督的日常检查与随机抽查工作需配备的办公设备 2、各科办公设备长期超年限使用、设备老化故障频发，无法正常使用，严重影响工作效率，需更新置换。	43	43	0
	金额合计		2,527	2,527	0
年度总体目标	辖区监督监管服务对象数为医疗机构：255 间，公共场所：1050 间，工厂和企业：710 家，学校托幼托育机构等：163 间，预防接种单位：17 间，开展消毒效果监测的医疗机构：188 间，2023 年辖区服务人口数约 59 万人；为辖区居民提供方便、快捷、高效的公共卫生服务，开展疾病预防控制、突发公共卫生应急，保障人民群众健康，预防控制职业病的发生，保护劳动者健康及相关权益，促进社会经济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数量	辖区服务人口数		约 59 万人
			辖区监督监管服务对象家数		1、医疗机构：255 间

				2、公共场所：1050间 3、工厂和企业：710家 4、学校托幼托育机构等：163间 5、预防接种单位：17间 6、开展消毒效果监测的医疗机构：188间
		质量	监督监测符合职业健康检查标准	100%
		时效	经费使用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成本	成本节约率	不高于预算下达数
	效益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	为辖区居民提供更好的公共卫生服务，对疾病的预防和控制，提升人民健康水平。为预防、控制职业病危害，保护劳务者健康及相关权益，促进社会经济发展。	有效

		可持续影响	持续保障	可持续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内部员工满意度	内部员工满意度在95%以上
			社会公众满意度	本年度无有效投诉发生，公众满意度调查得分 90 分以上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不适用